

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市、区关于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2.参与拟订本统筹区内养老、工伤等社会保险年度工作计划、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年度基金的预算决算方案并贯彻执行等。

3.开展社会保险业务工作。组织实施养老、工伤等社会保险参保扩面、参保登记、基金筹集（不含居民养老保险）和支付等经办工作，承担养老保险的关系转移、接续、审核等工作。承担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工作。承担养老、工伤和失业等社会保险公共业务。开展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4.执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财务工作。承担养老、工伤等社会保险基金的核算、管理，承担核算、调整、支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支付退休人员死亡待遇，承担按规定审核报销工伤保险费用。承担改制企业、单双解人员和原民办教师等各类特殊人群生活补贴和相关补助等核、计发、代发工作。

5.承担社会保险网络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及运行、管理、社会保险经办和档案标准化建设工作。承担信息统计和社保卡等数据库管理服务等工作。

6.承担社会保险基金的管理。承担工伤保险协议服务机构资格的协议管理。承担对参保单位、个人及工伤保险协议服务机构的稽核工作。承担对社保基金安全运行、参保征缴、待遇支付等业务经办的内控。

7.提供社保政策服务。开展社保业务咨询查询、政策宣传、信访接待、举报投诉及办理。

8.开展业务指导。承担全区养老、工伤等社会保险业务培训。承担指导各街镇社会保险业务及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承担破产、兼并、关闭、解散企业处置有关社会保险工作的业务指导。

9.完成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设 12 个内设机构：

1.综合科

承担内部日常事务、文秘、会务、接待等工作；承担内部财务管理及财产物资的保管、发放；承担本单位安全及后勤保障；承担对窗口部门服务运转情况的协调、督查、检查与指导；承担养老、工伤保险的政策整理与宣传工作；承担单位日常信息编撰、发表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2.信访科

承担单位信访接待，处理回复信访案件及办理上级单位交办的信访案件；承担维护有关信访稳定的信息网络安全工作；承担单位纪检监察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3.基金科

承担养老保险基金的会计核算和会计报表的编制和报送工作；承担养老保险基金年度预算和决算编制工作；承担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户、支出户管理；承担与业务科室和与养老保险费代征机构、养老金代发机构、财政、基金开户银行对账工作；承担养老保险基金拨付、转移、退缴及相关管理工作；承担工伤保险和机关事业单位人员收入、支付、结余等方面的会计核算和管理，汇总编报相关财务报表；承担职工参保单位和居民个人缴费录入；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4.档案信息科

承担协调各科室档案归类、移交工作；承担内部档案鉴定、销毁工作；养老保险、工伤保险业务和离退人员人事档案的管理、查询及信息化数字化建设；承担指导和培训街镇社保所社保业务档案工作；承担养老和工伤网络信息系统运行和数据信息安全管理；承担各科室的业务使用权限分配；承担“金保”系统的相关工作；承担工伤定点医疗机构网络对接工作；承担各险种信息系统运行问题的收

集、整理和上报；牵头抓好每年养老保险的汇算工作；承担统计上报各类保险的季度报表和年度报表，根据各险种的统计进行指标分析；代重庆市社会保障卡中心收取社会保障卡制卡费；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5.稽核内控科

承担对单位社会保险参保人数、缴费基数真实性进行稽核；承担实施社会保险内控制度，督促其有效运行；监督参保单位和参保人员依法进行登记、变更、注销；督促单位依法参保，如实申报参保人数和缴费基数，按时足额缴纳保险费；受理有关养老、工伤等方面的举报和投诉；监督业务科室依照内控有关政策规定，办理相关业务；承担对工伤保险协议服务机构的管理；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6.公共业务科

承担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参保登记、变更、注销、分户、合户、转移、接续的资格审查，手续办理；受理单位参保缴费申报；录入参保单位、职工基本信息工作；受理单位参保人员增减变化和缴费基数维护及年初申报工作，承担分发审核后单位申报参保、变更、维护、注销等各项信息到各险种，承担接收汇总社会保险的征收计划并及时上传市局公共业务办公室和专网；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7.职工养老保险科

承担失业人员、个体工商户、有视同缴费年限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变更、注销、分户、合户、转移、接续的资格审查和手续业务办理；承担办理养老保险缴费申报和维护申报；建立并管理个人账户；欠费管理、追收工作；编制并报送月征收计划，办理月度结算、年度汇算；审核缴费期间死亡职工退费；承担养老保险扩面工作；承担改制企业、单双解和原民办教师等各类特殊人群生活补贴和相关补助等补贴审核、计发工作；承担破产、兼并、关闭、解散企业处置有关社会保险工作的业务指导；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8.居民养老保险科

承担对街、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综合管理、政策指导和业务培训；征缴养老保险费；审核享受待遇人员资格，按月发放养老待遇；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死亡待遇复核及发放；承担享受待遇人员的档案管理；指导街、镇社保所办理参保登记、基础信息录入；办理征地农转非、退地农转城等人员的参保工作及待遇发放；受理集体补助业务，对享受待遇人员资格初审及待遇发放；对养老金领取人员进行资料核查，受理保险关系转移、中断及终止；受理参保人员基础信息维护，对参保人员的档案进行管理；承担原民办教师等各类特殊人群生活补贴和相关补助等财政资金审核代发工作；完成领导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9.养老待遇科

承担超龄人员的参保工作；承担审核参保人员养老保险待遇享受条件、特殊工种和按特殊政策提前退休人员的初审工作，计算养老待遇；受理退休人员死亡申报，丧葬费、抚恤金等死亡待遇的计算；负责调整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及津补贴；编制养老保险金月度支付计划、年度（月）结算；受理、审核养老保险金有关数据申报维护；承担养老保险待遇发放工作；承担组织开展养老保险退休人员“送温暖”活动；承担改制企业、单双解人员和原民办教师等各类特殊人群生活补贴和相关补助等发放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0.工伤保险科

承担受理全区用人单位工伤保险缴费费率确定，待遇核发等相关工作；参与工伤事故及认定的调查和劳动能力鉴定工作；为工伤待遇查询和政策咨询服务；承担组织开展工伤职工职业康复工作；编制参保单位工伤保险基金支付计划，承担参保单位工伤保险金年度（月）结算；承担受理参保单位工伤保险金数据维护申报、审核；承担对工伤保险协议服务机构费用审核、结算；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1.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科

承担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管理；承担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关系转移接续；承担机关事业单位人员退休资格

审核；承担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待遇计算及社会化发放；承担计算并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死亡待遇；承担编制并报送月征收计划，办理月度结算、年度汇算；其他相关工作事项。

12.社会化管理服务科

承担全区企业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承担企业退休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农转非已到退休年龄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承担养老待遇、工伤定期待遇领取人员资格核实工作；承担离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示范社区建设；承担开展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困难人员“送温暖”活动；承担督促、指导、协调街镇开展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及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建设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为隶属于重庆市潼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独立预算单位。

（四）机构改革情况

本部门涉及本次党和国家机构改革，对此专门说明如下：一是机构改革情况。本次机构改革我单位由原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局更名为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设12个内设机构，编制数为39名。原涉医职能全部划转到区医保局，原涉及退伍军人相关职能全部划转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二是财政财务调整情况。本单位为财政全

额拨款预算单位，本次机构改革财务调整主要为原涉医项目支出和涉退役军人项目支出均划转给区医保局和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19年度收入总计1,703.47万元，支出总计1,703.47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77.13万元、下降21.8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项目资金划转到相关部门执行。

2.收入情况。2019年度收入合计1,703.4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64.13万元，下降21.4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项目资金划转到相关部门执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03.47万元，占100.00%。

3.支出情况。2019年度支出合计1,703.4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77.13万元，下降21.8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项目资金划转到相关部门执行。其中：基本支出1,250.87万元，占73.43%；项目支出452.59万元，占26.57%。

4.结转结余情况。2019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单位,年末无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03.47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77.13万元，下降21.8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项目资金划转到相关部门执行。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03.4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64.13万元，下降21.41%。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部分项目资金划转到相关部门执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9.84万元，下降0.57%。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调出人员较多,调整预算时做了相应指标追减。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支出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3.4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77.13万元，下降21.8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项目资金划转到相关部门执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9.84万元，下降0.57%。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调出人员较多,调整预算时做了相应指标追减。

3.结转结余情况。2019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单位,年末无结转结余。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604.61 万元，占 94.2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6.78 万元，下降 0.42%，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人员调出较多，调整预算时做了相应指标追减。

(2) 卫生健康支出 46.76 万元，占 2.7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26 万元，下降 10.11%，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人员调出较多，调整预算时做了相应指标追减。

(3) 住房保障支出 52.10 万元，占 3.0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20 万元，增长 4.41%，主要原因是人员薪资增长，促使公积金缴存基数增加。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50.8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42.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02 万元，增长 5.61%，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薪资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和公积金缴存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缴纳等。公用经费 308.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79 万元，增长 15.66%，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社保扶贫和全民参保任务艰巨，工作任务重导致公用支出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7.45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2.55 万元，下降 62.75%。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49 万元，下降 6.17%，主要原因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三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四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今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出访。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1. 本单位 2019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本单位 2019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4.48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业务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52 万元，下降 10.4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

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46 万元，下降 9.3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

4. 公务接待费 2.96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主要用于接待市社保局到我单位调研检查社保工作，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2.04 万元，下降 80.27%，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04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 辆；国内公务接待 70 批次 55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19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53.90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4.48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8.73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主要用于办公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伙食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79 万元，增长 15.66%，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社保扶贫和全民参保任务艰巨，工作量较往年大大提升，同时 2019 年度新装修了 3 楼和 4 楼档案室，导致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提高。此外，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1.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75 万元，增长 125.00%，主要原因是根据社保扶贫和全民参保工作要求，召开了多次全区性大型会议。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10.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50 万元，下降 56.65%，主要原因是严格规范培训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1.92%。主要用于采购办公电脑和相关办公设备。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03.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事业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经营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4.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1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03.47	本年支出合计	1,703.4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703.47	总计	1,703.47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等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 2019 年度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703.47	1,703.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4.60	1,604.6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96.00	1,196.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016.00	1,016.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2.43	72.4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7.57	107.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01	136.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20	75.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74	34.7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6.07	26.07						
20807	就业补助	169.59	169.5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69.59	169.5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0	103.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0	10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75	46.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5	46.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6	35.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9	11.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0	5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0	5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10	52.1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

2019 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703.47	1,250.87	452.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4.60	1,152.01	452.5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96.00	1,016.00	18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016.00	1,016.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2.43		72.4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7.57		107.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01	136.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20	75.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74	34.7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6.07	26.07				
20807	就业补助	169.59		169.5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69.59		169.5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0		103.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0		10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75	46.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5	46.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6	35.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9	11.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0	5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0	5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10	52.1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局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公开 04 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03.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4.61	1,604.61	
		九、卫生健康支出	46.76	46.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10	52.1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03.47	本年支出合计	1,703.47	1,703.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703.47	总计	1,703.47	1,703.47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结余	本年收入	合计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03.47	1,703.47	1,250.87	452.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04.60	1,604.60	1,152.01	452.5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96.00	1,196.00	1,016.00	18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016.00	1,016.00	1,016.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72.43	72.43		72.4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7.57	107.57		107.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6.01	136.01	136.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20	75.20	75.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74	34.74	34.7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6.07	26.07	26.07		
20807	就业补助		169.59	169.59		169.5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69.59	169.59		169.5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0	103.00		103.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0	103.00		10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75	46.75	46.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75	46.75	46.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26	35.26	35.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9	11.49	11.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10	52.10	5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10	52.10	5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10	52.10	52.1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

2019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8.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6.51	310	资本性支出	2.22	
30101	基本工资	226.32	30201	办公费	28.1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76.29	30202	印刷费	8.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2	
30103	奖金	178.99	30203	咨询费	0.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75.20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74	30207	邮电费	25.3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10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26	30211	差旅费	79.4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5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68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48	30215	会议费	1.3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3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0.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04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4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5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0.62	30229	福利费	14.85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8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0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942.14	公用经费合计						308.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潼南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 08 表

公开部门：重庆市潼南区
社会保险事务中心

2019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四、机关运行经费	308.73
(一) 支出合计	20.00	7.45	(一) 行政单位	
1. 因公出国(境)费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308.7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00	4.48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 车辆数合计(辆)	1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4.48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 公务接待费	15.00	2.96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1) 国内接待费	15.00	2.96	3. 机要通信用车	
其中：外事接待费			4. 应急保障用车	
(2) 国(境)外接待费			5. 执法执勤用车	
(二) 相关统计数	—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		8. 其他用车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二) 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1	(三) 单价 100 万(含)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70	六、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一) 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9.69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550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6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69
二、会议费	5.00	1.3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00
三、培训费	12.00	10.33		

备注：预算数年初部门预算批复数，决算数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为空的单位应将空表公开，并注明：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故本表为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9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9项，涉及资金4435.5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项目支出做到了严格按预算支出，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二）绩效自评结果

13家改制企业养老保险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为2019年全区13家改制企业347人按时足额发放169.59万元。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9.59万元，执行数为169.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按时足额发放347人169.59万元补贴，二是保障了发放群众满意度，促进了社会和谐。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 年度)

专项(项目)	13 家改制企业养老保险补贴		联系人及电话	文凯 44570570				
名称								
项目单位	区社保局		实施单位	区社保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		
	总量	169.59	总量	169.59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69.59	其中:财政资金	169.59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发放			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值 (目标批复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比例	权重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及相关说明
	指标	(二级指标)						
	产出	数量指标	1.发放人数 347 人。2.发放金额 169.59 万元。	1.发放人数 347 人。2.发放金额 169.59 万元。	100%%	30	10	
		质量指标	1.足额发放 100%。2.保障社会稳定。	1.足额发放 100%。2.保障社会稳定。	100%			
		时效指标	1.当年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2.按时发放 100%。	1.当年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2.按时发放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效益	经济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40	10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社会稳定			
管理	项目、财务管理	1.建立有项目资金管理细则。2.按项目管理管理资金要求执行。3.开展项目监督与评价工作	1.严格按照相关资金使用细则执行。	100%	10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发放群众满意度	发放群众满意度 100%		20	20		
					100	100		
说明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

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

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44571083。